

# 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

## 「2024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」簡章

- 壹、指導單位：文化部、客委會、交通部觀光署
- 貳、主辦單位：苗栗縣政府
- 參、承辦單位：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
- 肆、協辦單位：三義木雕協會、國內各大學美術系
- 伍、教學地點：三義木雕博物館木雕工坊
- 陸、組別

### 一、當代具象木雕創作營：

(一)招生班別：【具象基礎班】、【寫實研修班】

(二)辦理時間：2024年7月9日(二)至8月2日(五)

(三)具象基礎班

1. 資格：(下列條件之一皆可)

(1) 在讀或畢業於大專美術、雕塑等相關系所者。

(2) 木雕匠師手藝傳承者(子女或學徒皆可)。

(3) 具木雕創作學習基礎滿一年或以上之成人。

2. 條件：甄選通過者須親自全程參加課程，並遵守相關學習管理規定。

3. 名額：正取8位，備取2位，承辦單位得視報名情況酌予增減，並以初次入選者為優先。

4. 報名：

(1) 國內參選者須齊備：報名表、創作預想立體模型一件，最長邊宜在20-30公分範圍內。模型材料不拘，須具備堅固性及完整性。創作主題不限，但須以具像造形為表現，並兼慮以木雕進行放大之適切性。

(2) 國外參選者須齊備：報名表、A4尺寸之創作草圖(預想作品之正

面、

側面詳細素描稿電子檔圖片各1張(jpg格式、300dpi、3~5MB大小)，創作主題不限，但須以具像造形為表現，並兼慮以木雕進行放大之適切性。寄件至電子信箱 [huey@mlc.gov.tw](mailto:huey@mlc.gov.tw)。

5. 工具：學員須自備雕刻刀、木槌、磨刀石、上色等工具(也可於報到後於本地補充買)，另電鋸、電鑽、砂紙等由承辦單位提供共用。

6. 課程：課程著重於木雕基本技法之應用學習，以獲選之模型或草圖為本，放大並完成尺寸約長40/寬40/深60 cm公分之原木雕刻作品一件。

(四)寫實研修班

1. 資格：(下列條件之一皆可)

(1) 已參加並完成一次或以上本活動「具象基礎班」課程者。

- (2) 在讀或畢業於大專美術、雕塑等相關系所者。
- (3) 從事專業木雕藝術創作滿一年或以上者。
2. 條件：甄選通過者須親自全程參加課程，並遵守相關學習管理規定。
3. 名額：正取4位備取1位，主辦單位得視報名情況酌予增減，並以初次入選者為優先。
4. 報名：無論國內或國外，參選者一律須齊備報名表、個人簡歷（格式不拘）、個人作品5件電子檔圖片（jpg格式、300以上像素、3~5MB大小）。國際參選者可繳交英文電子檔或書面資料，寄件至電子信箱 [huey@mlc.gov.tw](mailto:huey@mlc.gov.tw)。
5. 工具：課程著重於寫實木雕特殊技法之應用學習，學員須自備雕刻刀、木槌、磨刀石、上色等工具（也可於報到後於本地補充購買），另電鋸、電鑽、砂紙等由承辦單位提供共用。
6. 課程：以實體或圖片為樣本，完成尺寸約長20/寬10/深10 cm之原木雕刻作品一件。

## 二、傳統木雕技藝薪傳營：

(一)招生班別：【傳統木雕班】、【鑿花進階班】

(二)辦理時間：2024年7月23日(二)至2024年8月16日(五)

(三)傳統木雕班

1. 資格：（下列條件之一皆可）
  - (1) 傳統木雕藝師其子女或有志傳承傳統木雕工作者優先錄取。
  - (2) 在學或畢業於大專美術、雕塑、古蹟（文物）修護等相關系所者。
  - (3) 其他具有民間傳統木雕習藝基礎者。
2. 條件：甄選通過者必須親自全程參加課程，並遵守相關學習管理規定。
3. 名額：正取12位備取2位，主辦單位得視報名情況酌予增減，並以初次入選者為優先。
4. 報名：報名者需填具報名表及甄選作品圖片（規格：已完成之浮雕或圓雕類三件作品之4x6清晰照片，每件作品含正面、側面及重要局部細節各1張）。
5. 工具：學員須自備雕刻刀、木槌、磨刀工具等（也可於報到後在本地補充購買），另電鑽、線鋸機、砂紙等由承辦單位提供共用。
6. 課程：分為“黃楊巧雕”、“神像”、“花鳥”三大類別，以台灣傳統雕刻及三義天然巧雕技法訓練為主，並包含部分相關傳統文化及專業知識課程。神像組參加者將於本課程中完成規格約為40x24x27公分作品一件；黃楊巧雕組將於本課程中完成規格約為35x12x13公分立體圓雕作品一件；花鳥組參加者將於本課程中完成規格約為60x30x5公分作品一件。

(四)鑿花進階班

1. 資格：
  - (1) 已參加並完成二次研習營基礎課程者。
  - (2) 從事專業木雕工作達五年或以上資歷者。
2. 條件：進階課程學員需於期限內完成指定作品方可領取結業證書，最

多參加二期為限。

3. **名額**：正取 4 位備取 1 位，主辦單位得視報名情況酌予增減。

4. **報名**：報名者需填具報名表及，甄選作品圖片（規格：已完成之浮雕或圓雕類三件作品之 4x6 清晰照片，每件作品含正面、側面及重要局部細節各 1 張。

5. **工具**：學員須自備雕刻刀、木槌、磨刀工具等（也可於報到後在本地補充購買），另電鑽、線鋸機、砂紙等由承辦單位提供共用。

6. **課程**：以廟宇傳統雕刻「插角」為主要製作練習，針對再進修人員提供傳統鑿花技巧與表現能力的提升訓練計畫，以求經由薪傳藝師的指導達到傳統藝術與鑿花技巧的高水平掌握。完成作品約為 76x36x6 公分之平面透雕作品。

### 柒、評審作業

一、評審時間：2024 年 6 月 3 日(一)。(暫定)

二、資格審查：由承辦單位負責審查參加者報名資料是否齊備。

三、評選：承辦單位成立評審委員會評選，依據報名者提供之簡歷及參加評選

資料作品進行評選，備取順序依序遞補。

四、錄取通知：2024 年 6 月 4 日至 2024 年 6 月 10 日。

### 捌、報名時間及地點：

一、報名受理期間：2024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25 日止。

二、報名受理地點：【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三義木雕博物館】  
367 苗栗縣三義鄉廣聲新城 88 號 電話：037-876009 轉 15  
電子信箱:huey@mlc.gov.tw

三、送件方式：郵寄掛號或逕送三義木雕博物館。

### 玖、作品歸屬：

參選所繳交資料恕不退件，完成作品獲三義木雕博物館收藏，並擇期安排於館內專區展出。主辦單位得無償使用作品之圖像權以為非商業性質之展覽、教育及推廣，作品自然權歸作者所有。

### 拾、附則：

一、凡甄選通過者，必須能親自到現場全程參加課程為限，每位學員最多參加相同班別二期為限。

二、教學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承辦單位所有，承辦單位有重製公開展示，不限時間、次數、方式使用之權利，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。

三、凡參加評選者即視同承認簡章之各項規定，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之。

四、獲得公告被錄取學員須自行到達報名地點，並於報到現場繳交材料及課程費共新台幣 2,000 元。活動期間交通事宜自理，主辦單位提供所有學員膳食，及安排現居住地為外縣市學員住宿。

五、承辦單位負責材料、行政支援，及部份工具設備；參與學員需自備手工具。

六、全程參加者將由承辦單位核發結業證書，未依規定者承辦單位保有認定

裁量權。

## 附表一

### 「2024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」報名表

甄選 班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傳統木雕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鑿花進階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象基礎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寫實研修班	姓名	
地址：			
編號： (請勿填)	身分證字號		住家電話
	性別	出生 年 月 日	行動電話
Email：			傳真
簡歷：含最高學歷、重要經歷五條以內 (刊印時承辦單位有節刪權不敷使用請列印浮貼)			請浮貼個人近一年2 吋照片
簽名：		蓋章：	年 月 日
收件 紀錄	收件日期		經手人

甄選班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傳統木雕班	姓名	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

請提供已完成之浮雕或圓雕類三件作品照片參考,4x6 照片取正面、側面各 1 張. 畫面需清晰,可拍細節部份,作為甄選之要件

聲明:

本人保證已確實了解「2024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」簡章之各項規定,所參加評選設計作品,均為本人原作,絕無代工,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,本人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,一旦入選研習將親全程參加課程,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上之責任。(本表數使用,請自行影印)

簽名蓋章:

年 月 日

附表二

「2024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」傳統木雕技藝營作品資料表

甄選班別	鑿花進階班	姓名	

請提供已完成之浮雕或圓雕類三件作品照片參考,4x6 照片取正面、側面各 1 張. 畫面需清晰,可拍細節部份,作為甄選之要件。

聲明:

本人保證已確實了解「2024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」簡章之各項規定,所參加評選設計作品,均為本人原作,絕無代工,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,本人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,一旦入選研習將親全程參加課程,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上之責任。(本表數使用,請自行影印)

簽名蓋章:

年 月 日

附表三

「2024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」當代具象木雕創作營作品資料表

甄選班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象基礎班	姓名	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

請提供：

1. 作品創作說明 150~200 字。
2. 20x20x30 cm 之創作預想立體模型 1 件。
3. A4 尺寸之創作詳細草圖 1 張。

聲明：

本人保證已確實了解「2024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」簡章之各項規定，所參加評選設計作品，均為本人原作，絕無代工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，本人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一旦入選研習將親全程參加課程，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上之責任。（本表數使用，請自行影印）

簽名蓋章：

年 月 日

附表五

「2024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」當代具象木雕創作營作品資料表

甄選班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寫實研修班	姓名	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

請提供個人木雕作品圖像五件，可為電子檔圖片（jpg 格式、300dpi、3~5MB 大小）  
或清晰彩色相片五張（6 x 4 吋）。

聲明：

本人保證已確實了解「2024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」簡章之各項規定，所參加評選設計作品，均為本人原作，絕無代工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，本人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一旦入選研習將親全程參加課程，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上之責任。（本表數使用，請自行影印）

簽名蓋章：

年 月 日

## 附表六 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三義木雕博物館

### 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事項

本館茲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二條之定義，於蒐集台端之個人資料前，告知以下事項：

1. 本館協助台端辦理展覽、認證、專輯、文宣、名錄、競賽等印製內容蒐集台端個人資料。
2. 本館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台端之個人資料，包括姓名、電話、身分證字號、出生年月日、戶籍地址與 E-mail 等等。



3. 本館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。
  - (1) 期間：保有個人資料目的之存續期間。
  - (2) 地區：於特定目的必要範圍內於台灣境內利用。
  - (3) 對象：辦理展覽之展出者依法要求提供者。
  - (4) 方式：以書面或電話方式儲存、處理及利用。
4.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之規定，台端得向本館使下述權利：
  - (1) 要求查詢或閱覽本館所蒐集屬於台端之個人資料。
  - (2) 請求製給複本、補充或更正個人資料。
  - (3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及刪除個人資料。
  - (4) 本館聯絡電話 037-876009，時間： 9:00 -16:00 。
5. 本館蒐集、處理、利用上開放個人資料時，台端可選擇不予提供個人資料或提供不完全，惟可能導致本館無法協助台端辦理展覽、認證、專輯、文宣、名錄、競賽等印製內容。

台端已詳閱本同意書內容，並以簽名表示同意。

同意人簽名：\_\_\_\_\_

※台端同意民眾向本館詢問木雕創作者聯絡方式(含姓名、電話、地址)，由館方在民眾諮詢上回覆。

同意人簽名：\_\_\_\_\_

年 月 日